

关于延长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68 号文件核准。

根据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 13 点到 16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0 月 18 日 16 点延长至 10 月 18 日 17 点。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巴安水务股份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发行时间延长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巴安水务股份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发行时间延长公告》之盖章页



簿记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8日